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志丛书

伊吾县志

《伊吾县志》编纂委员会编

新疆大学出版社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志丛书

伊吾县志

伊吾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主 编 刘天雄
总 纂 朱再午

新疆大学出版社

伊吾县志
新疆大学出版社
PDG

责任编辑 戴文谈
韩 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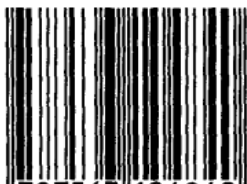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志丛书

伊 吾 县 志

伊吾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主编 刘天雄 总纂 朱再午

ISBN 7-5631-0484-4



9 787563 104840 >

出版:新疆大学出版社

印刷:新疆地矿局测绘大队制印厂

开本: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印张:23.75

字数:600 千

插页:9 页

版次:1994 年 4 月 第一版

印次:1994 年 4 月 第一次印刷

印数:1—1 500 册

ISBN 7-5631-0484-4/Z·10

¥120.00

序 一

伊吾自建县以来,还没有一部县志。《伊吾县志》的编纂和出版,是全县各族人民的一件大喜事。

伊吾县地处天山北麓东段,战略地位十分重要。早在3 000年以前,先民们就在这里从事渔猎,繁衍生息。闻名中外的丝绸之路从这里经过,为促进西域和内地的经济、文化交流起了桥梁作用。

新疆和平解放后,原国民党伊吾县长艾拜都拉在匪首尧乐博斯的指使下,发动反革命暴乱,我英雄的人民解放军经过40天浴血奋战,使震惊全国的伊吾保卫战取得伟大胜利。

伊吾县是自治区21个牧业县之一,辽阔的草原为发展畜牧业提供了得天独厚的条件;农业区气候适宜,土壤肥沃,是种植小麦、大秋作物和经济作物的理想之地;矿藏资源十分丰富,有煤、明矾、芒硝、石油和金矿等,是一块具有巨大潜力,大有作为的处女地。

天山有头,伊吾岂能无志。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共伊吾县委员会和县人民政府决定编纂《伊吾县志》,为加强领导,专门成立了由县党政和各有关部门负责人组成的伊吾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及其工作机构地方志编辑室,积极开展修志工作。

编纂县志是一项艰巨复杂的文化建设工程。为了完整地、系统地记述全县新旧社会及各个时期的兴衰起伏和发展变化,特别是新中国成立后的历史巨变,雄辩地展示“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和发展中国”的伟大真理,县志办的同志们在县委和政府的领导下,在上级业务部门的具体指导、全县各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和一些老同志的热忱帮助下,历经八个寒暑,广泛收集资料,反复修订篇目,呕心沥血,锲而不舍,认真编纂,数易其稿,终于完成了这项艰巨的系统工程,向全县人民献了一份厚礼。对于他们多年艰苦奋斗所付出的心血,每个受益于县志的人都是不会忘记的。

新编《伊吾县志》,主要记述从1935~1985年半个多世纪以来全县的自然风貌、政治经济、文化教育、风俗民情等各方面的发展变化情况,观点正确,资料翔实,不愧为一部反映全县基本面貌的百科全书。它的出版发行,必将为广大干部和群众进一步认识县情、研究县情,实事求是,因地制宜地贯彻党的十四大精神,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提供历史借鉴和可靠依据;为向人民群众进行爱国主义、社

会主义和民族团结教育,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新人提供乡土教材。总之,在全县当前和今后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它都会发挥其应有的作用。

当《伊吾县志》即将付梓之际,我谨代表县委和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向关心和帮助过县志编纂工作的有关单位和同志,表示衷心地感谢!没有他们的努力,这部县志是很难问世的。让我们在十四大精神的指引下,充分使用县志资料,发挥县志“资治、存史、教化”的功能,为继续深化改革,加速建设步伐,促进我县经济再上一个新台阶而努力奋斗。

中国共产党伊吾县委员会书记

伊吾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主任

朱恩祥

1993.2

序 二

《伊吾县志》作为一部新型的地方志书,现在与广大读者见面了。她的诞生,不仅将为我县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历史借鉴和现实依据,而且还为子孙后代留下一部“前有所稽,后有所鉴”的历史珍贵资料,诚为全县各族人民的一大喜事。

新中国成立后,全县各族人民在党和政府领导下,为改变经济落后面貌艰苦奋斗,取得了巨大成绩,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狠抓改革开放,全县面貌又发生了新的重大变化。时逢盛世,盛世修志。通过反映我们这个伟大时代的大量历史资料,把我们所走过的道路:顺利与曲折,成功与失误,经验与教训,记载下来,昭示后人,这对于保存史料,鉴往知来,加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教育子孙后代,都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伊吾县志》的编纂成书,为全县人民作了一件功德无量的大事和好事。

《伊吾县志》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以正确的政治观点和志书的体例形式,着重记述自伊吾建县以来 50 年的历史,从自然到社会,从经济到政治,各行各业,无所不包。既全面记述,又突出重点,基本上达到了思想性、科学性和资料性的统一,具有鲜明的民族特色、地方特色和重要的实用价值。

八年多来,县志编辑人员以修志为己任,兢兢业业,辛勤耕耘,克服了无数困难,搜集了大量档案、图书、报刊和口碑资料,经过核实整理,去粗取精,认真编纂,反复修改,终于完成了这部 60 多万字的资料性著作,为自治区地方志园地增添了一朵新花。这既是我们的责任,也是我们的光荣。

当前,我县正在深入贯彻党的十四大精神,加快改革开放的步伐,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使全县经济再上一个新台阶。“以史为鉴,可知兴替”。在这新的历史发展时期,我们将会从《伊吾县志》中学到不少东西,吸取丰富的营养。作为一面历史的镜子,她的正式出版发行,定将为我县各级领导的决策民主化、科学化,为对人民群众,特别是青少年一代进行爱国主义、社会主义和加强民族团结的“两个离不开”教育,推动全县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发挥重要的作用。

县长、县地方志编委副主任 尼扎木丁·艾依提

1993.2

序 三

有史以来第一部《伊吾县志》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大潮中出版问世,值得称颂。

我走马上任,志稿已定,捧读之后,颇感欣慰。一个万余人的边境小县,能完成一部前人未纂就的60余万字的《伊吾县志》,大志可嘉!掩卷品评,给人的第一印象是新编《伊吾县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广征博采,立足当代,比较全面系统地记述了伊吾自然与社会的历史和现状,突出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全县经济建设所取得的显著成就。其二,体例完备,资料翔实,特色突出,图文并茂,融科学性、资料性、思想性为一体,具有鲜明的时代特点和浓郁的地方特色。其三,志书中全面系统反映县情的资料,为帮助我们加深对伊吾的了解和认识,使我们从“只缘身在此山中”走出来,进一步研究、开发、建设、振兴伊吾提供了重要条件。其四,它既是一方之百科全书,又是一部生动具体的乡土教材;它既是党政机关进行科学决策的依据,又为国内外人士打开了解伊吾的窗口。其五,实事求是,秉笔直书,概历史、详现状,记史实、彰因果,具有鉴昔通今的作用。

我为《伊吾县志》的编纂成功而振奋。伊吾各族人民既能为过去写下光辉的一页,我坚信,在今后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加强两个文明建设中,也一定会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中国共产党的旗帜下,用自己的聪颖智慧和勤劳双手谱写出更加壮丽的新篇章!

中共伊吾县委书记 王好义

1993. 10

凡 例

一、指导思想 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实事求是地记述全县各项事业发展的历史与现状,力求思想性、科学性和资料性的统一。

二、体例结构 本志以述、记、志、传、表、录为体裁,采用编章结构,设地理、经济、政治、军事、文化、社会、人物等7编、49章、177节,以志为主,横排竖写。大事记,以时间为序,主要记述机构变更、重要会议、重大成就及事件等大事、要事、新事。新中国成立后的历次政治运动,分别记入大事记和有关编章。

三、资料来源 以档案、史籍为主,辅以口碑资料,引文一般不注明出处。为查阅方便,志后附有参阅书目。

四、志书断限 上限从1930年建县起,个别内容简略追溯到秦汉时期,下限至1985年。为便于读者了解下限以后的有关情况,“附录”中记载了全县1986~1992年的大事和国民经济发展数字。

五、文体纪年 本志采用语体文记述体,一般不加议论,寓观点于记述之中。历史纪年,民国以前用汉字,民国时期用阿拉伯数字,均括注公元年号;新中国成立后使用公元纪年。

六、人物立传 凡入传人物均为对本县社会有重大影响的已故人物。对于各条战线上的先进个人,采取以事系人的方式,在有关章节中予以简要记述。

七、数字根据 本志所用的各种数据,均以统计部门公布的数字为准,统计部门缺少的则采用有关单位提供的数字。

八、本志中的“新中国”系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解放前(后)”指1949年9月25、26日新疆和平起义前(后)。

目 录

序一	
序二	
序三	
凡例	
概述	(1)
大事记	(7)

第一编 地 理

第一章 政区	(22)
第一节 位置	(22)
第二节 沿革	(22)
第三节 区划	(23)
第四节 县城	(25)
第五节 乡(镇)、场	(26)
第二章 地质	(33)
第三章 地貌	(35)
第一节 “三山夹两盆”	(35)
第二节 冰川	(36)
第四章 气候	(39)
第一节 气候特征	(39)
第二节 主要气象要素与气候资源	(40)
第五章 水文	(46)
第一节 地表水	(46)
第二节 地下水	(47)
第六章 土壤	(48)
第七章 植被	(51)
第一节 植被简述	(51)
第二节 植被类型	(51)
第八章 野生动植物	(54)

第一节 野生动物	(54)
第二节 野生植物	(54)
第九章 矿藏	(56)
第一节 金属矿	(56)
第二节 其他矿	(56)
第十章 自然灾害	(58)
第一节 干旱	(58)
第二节 大风 干热风	(58)
第三节 冰雹	(59)
第四节 水灾	(59)
第五节 雪灾	(60)
第六节 地震	(60)
第十一章 人口	(62)
第一节 人口状况	(62)
第二节 计划生育	(65)

第二编 经 济

第一章 种植业	(68)
第一节 机构	(68)
第二节 发展概述	(68)
第三节 生产关系变革	(73)
第四节 经营管理	(76)
第五节 耕作技术	(79)
第六节 作物品种	(82)
第七节 作物保护	(84)
第二章 牧业	(90)
第一节 机构	(90)
第二节 发展简述	(90)
第三节 生产关系变革	(94)
第四节 牧事活动	(96)
第五节 天然草场	(97)
第六节 牲畜品种	(99)
第七节 畜病防治	(105)
第八节 草原建设	(107)
第三章 林业	(110)
第一节 森林资源	(110)
第二节 森林保护	(112)
第三节 植树造林	(113)

第四章 副业	(116)
第一节 种植	(116)
第二节 养殖	(121)
第三节 采集	(122)
第五章 农业机具	(123)
第一节 发展简述	(123)
第二节 农机机构	(124)
第三节 农机类型	(125)
第四节 农机分布	(126)
第五节 作业水平	(127)
第六章 水利	(128)
第一节 渠道及河水沟	(128)
第二节 坎儿井及机井	(129)
第三节 储水窑及小型蓄水库	(129)
第四节 小型水力发电站	(130)
第五节 防洪渠坝	(130)
第七章 工业	(132)
第一节 发展简述	(132)
第二节 手工业	(133)
第三节 建筑业	(134)
第四节 采矿业	(134)
第五节 乡镇企业	(136)
第八章 交通	(138)
第一节 道路	(138)
第二节 桥涵	(140)
第三节 运输	(140)
第四节 民间运输工具	(141)
第五节 公路交通管理	(142)
第九章 邮电	(143)
第一节 发展简述	(143)
第二节 邮政	(143)
第三节 电讯	(144)
第十章 商贸	(145)
第一节 发展简述	(145)
第二节 商业	(146)
第三节 外贸	(150)
第四节 物资	(151)
第五节 粮食	(151)
第十一章 工商行政管理	(157)

第一节 企业登记管理	(157)
第二节 经济合同与集市贸易管理	(158)
第十二章 财税	(159)
第一节 财政收支	(159)
第二节 税收	(162)
第三节 审计监督	(166)
第十三章 金融	(167)
第一节 简述	(167)
第二节 货币	(167)
第三节 储蓄	(168)
第四节 贷款	(169)
第五节 公债 保险	(170)

第三编 政 治

第一章 中国国民党伊吾县地方组织	(174)
第一节 机构	(174)
第二节 活动	(174)
第二章 中国共产党伊吾县地方组织	(175)
第一节 组织机构	(175)
第二节 党员大会和历届党代表大会	(177)
第三节 宣传教育	(182)
第四节 纪律检查	(183)
第五节 统战工作	(185)
第三章 民国政权	(186)
第一节 设治局	(186)
第二节 县政府	(186)
第四章 权力机构	(188)
第一节 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188)
第二节 人民代表大会	(188)
第三节 选举	(190)
第五章 行政机构	(192)
第一节 县人民政府	(192)
第二节 基层政权	(194)
第六章 政协	(196)
第一节 历届委员会议	(196)
第二节 主要活动	(198)
第七章 群众团体	(200)
第一节 民国时期的社团组织	(200)

第二节 新中国成立后的社团组织.....	(200)
第八章 公安 司法	(208)
第一节 公安.....	(208)
第二节 检察.....	(210)
第三节 审判.....	(211)
第九章 民政	(214)
第一节 社会救济.....	(214)
第二节 拥军优属.....	(215)
第三节 社会安置.....	(216)
第四节 婚姻登记.....	(217)
第五节 殡葬管理.....	(217)
第十章 劳动人事	(218)
第一节 干部状况.....	(218)
第二节 工人状况.....	(218)
第三节 工资.....	(221)
第四节 离退休待遇.....	(223)
第五节 知识青年就业.....	(223)

第四编 军 事

第一章 驻军和地方武装	(228)
第一节 国民党驻军.....	(228)
第二节 地方武装.....	(229)
第三节 征兵.....	(232)
第二章 民兵	(233)
第一节 民兵队伍.....	(233)
第二节 民兵训练.....	(234)
第三节 历次民兵代表大会.....	(234)
第三章 重大兵事	(235)
第一节 伊吾农民暴动.....	(235)
第二节 伊吾保卫战.....	(238)

第五编 教科文艺体

第一章 教育	(252)
第一节 机构.....	(252)
第二节 学前教育.....	(252)
第三节 小学教育.....	(253)

第四节 中学教育	(256)
第五节 成人教育	(259)
第六节 教师队伍	(260)
第七节 教育经费	(261)
第二章 科技	(264)
第一节 机构 队伍	(264)
第二节 科普活动	(264)
第三节 成果	(268)
第三章 文化	(270)
第一节 事业机构	(270)
第二节 群众文化	(271)
第三节 文艺创作	(271)
第四节 图书发行与借阅	(272)
第五节 电影放映	(273)
第六节 民族乐舞	(274)
第七节 民间文学	(276)
第八节 文化胜迹	(284)
第九节 档案	(297)
第四章 广播电视	(298)
第一节 广播	(298)
第二节 电视	(298)
第五章 卫生	(300)
第一节 机构	(300)
第二节 卫生事业	(302)
第六章 体育	(310)
第一节 机构设置	(310)
第二节 学校体育	(310)
第三节 职工体育	(311)
第四节 农牧民体育	(311)

第六编 社 会

第一章 民族	(316)
第一节 维吾尔族	(316)
第二节 汉族	(319)
第三节 哈萨克族	(320)
第四节 回族	(323)
第二章 宗教	(325)
第一节 伊斯兰教	(325)

第二节 基督教.....	(326)
第三章 人民生活.....	(327)
第一节 农牧民生活.....	(327)
第二节 居民生活.....	(329)
第四章 美德新风.....	(331)
第一节 民族团结.....	(331)
第二节 “五好”家庭.....	(333)
第三节 “五讲四美”.....	(334)
第四节 为人民发挥余热.....	(336)

第七编 人 物

第一章 人物传.....	(338)
第二章 英烈名录.....	(340)
第三章 先进集体、先进人物名录	(345)
第一节 受全国、自治区、地区表彰的先进集体.....	(345)
第二节 受全国、自治区、地区表彰的先进个人.....	(347)

附 录

- 一、编纂《伊吾县志》有关文件
- 二、伊吾县 1986~1992 年大事记
- 三、伊吾县 1986~1992 年国民经济发展情况
- 四、编纂《伊吾县志》参阅书目

编后语

《伊吾县志》编审机构及编纂人员

审定验收单位

概 述

概 述

伊吾县位于天山北麓东段,东经 $93^{\circ}35'$ ~ $96^{\circ}23'$,北纬 $42^{\circ}54'$ ~ $44^{\circ}29'$ 之间。东北部与蒙古人民共和国交界,南邻哈密市,西接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地势西高东低,南北倾斜,极不规则的山体,呈高低不平的断块,东西长 215 公里,南北宽 175 公里,总面积 19 735 平方公里,边界线长 274 公里。人口密度为每平方公里 0.87 人。

伊吾县是一个多民族聚居的县。1949 年,县属人口 4 050 人,到 1985 年增至 16 936 人。全县有 11 个民族,其中维吾尔族占总人口的 46.3%,汉族占 34.1%,哈萨克、回、蒙古、乌孜别克、苗、东乡、土家、满和水族等其他少数民族占 19.6%。县辖 6 乡(场)1 镇。境内有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哈密管理局的淖毛湖农场及新疆军区伊吾军马场。

伊吾县是自治区 21 个牧业县之一,自古以来以牧为主、以畜为生,有草场 829.61 万亩,占全县总面积 42.03%。1985 年,耕地面积 5.7 万亩,占总面积的 2.88%;水域 6.88 万亩,占总面积 3.48%。土壤有栗钙土、棕钙土、潮土、灰漠土、草甸土和盐土 6 种。伊吾属大陆性气候,暖季凉爽,冷季严寒,极端最高气温 43.5°C ,极端最低气温 -40.0°C ,降水量 1.5~200 毫米,无霜期 80~175 天,日照时数 2 500~3 326 小时。

伊吾县自然条件优越,草场辽阔,适宜发展畜牧业。淖毛湖盆地,光热水土资源丰富,盛产小麦、玉米和黄豆。

二

伊吾地域文化发源较早,历史悠久。1957 年,考古工作者从淖毛湖乡发现喀尔桑遗址、盐池的古城、下马崖的古堡、苇子峡的古墓、多处岩画等古迹文物,证明 3 000 年前,先民已在这里聚居,繁衍生息,从事游牧,勤劳耕作,创造了灿烂的文化。

秦汉时期,伊吾为匈奴游牧地。汉宣帝神爵二年(前 60),汉朝在西域设置都护府,伊吾仍在匈奴管辖之下。西汉末年,中原战乱,西域各地为匈奴贵族所统治。东汉永平十六~永元六年(73~94),汉朝重新统一西域,当时,属于车师后部的伊吾地区重归汉都护管辖。东汉末年,历魏晋时期,中原多故,伊吾地区时归中央设西域的统辖机关管辖,时而臣属于匈奴。公元四世纪末至五世纪初,柔然崛起于漠北,伊吾这块地方便是其西部领地。六世纪中叶为突厥贵族统治。唐贞观四年(630),置西伊州,伊吾为其所辖。公元十世纪属高昌国。元至元十八年(1281),元朝设甘肃行省后,此地与哈密力同属甘肃管辖。此后的数百年间,为蒙古人游牧地。十八世纪下半叶,清廷在平定准噶尔叛乱重新统一新疆后,于乾隆二十四年(1759),将此地封给平叛有功的哈密回王。此后的一个时期内,许多维吾尔人由天山以南迁入本地,成为回王的